

关于校友及社会读者入馆管理的办法

为满足部分校友和社会读者入馆研修阅览的需求，经与校信息化中心协调，馆务会研究决定：

1. 对于校信息化中心延期的2018届776名毕业生校友的一卡通，统一开通图书馆入馆权限，期限与一卡通延期期限一致，即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 对于其他社会读者，须持身份证、校信息化中心发放的消费卡及其收据到图书馆总服务台办理入馆申请（见附件），经流阅服务部主任审核同意后开通入馆权限，有效期同消费卡。持有消费卡但不能提供收据的社会读者，入馆权限开通期限为半年。

3. 以上校友和社会读者仅享有入馆阅览、自修权限。

4. 在有效期范围内的镇江市共享体借阅证持有者原享有权限不变，失效后如有入馆阅览需求可参照上述第2条办理。

图书馆

2018年9月25日

持消费卡社会读者入馆申请表

编号：

申请人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消费卡号码	
联系人姓名		电话		一卡通号码	
备注： 1、 办理申请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消费卡、收据。 2、 开通期间该卡仅限本人进出馆使用，不得借给他人使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日期： 年 月 日</p>				审核意见： 流阅部主任签字： 经办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持消费卡社会读者入馆申请表

编号：

申请人姓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消费卡号码	
联系人姓名		电话		一卡通号码	
备注： 1、 办理申请时请携带本人身份证、消费卡、收据。 2、 开通期间该卡仅限本人进出馆使用，不得借给他人使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日期： 年 月 日</p>				审核意见： 流阅部主任签字： 经办人：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